



大会 — 第 38 届会议

行政委员会

行政委员会关于其报告综述部分的草案文本 和议程项目 49、50、51、52、53、54、55、56、57、58、59 和 60 的报告

所附关于报告综述部分和议程项目 49、50、51、52、53、54、55、56、57、58、59 和 60 的材料提交行政委员会审议。现提交 10/1、50/1、51/1、53/1、54/1、55/1、57/1、58/1 和 59/1 号决议供审议并交付全体会议通过。

行政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1. 行政委员会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4 日期间，共召开了两次会议。
2. 在 2013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大会全体会议上，选举了 Pierre Tankam 先生（喀麦隆）为行政委员会主席。
3. 根据比利时提议并经中国附议，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了 Sanjiv Gautam 先生（尼泊尔）为第一副主席、Elizabeth García 博士（厄瓜多尔）为第二副主席。
4. 来自 64 个成员国的代表参加了委员会的一次或者多次会议。
5. 理事会主席罗伯特·高贝·冈萨雷斯先生出席了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并在向工作人员致开场介绍发言后前往执行委员会。秘书长雷蒙·邦雅曼先生在理事会主席的陪同下，出席了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
6. 财务处长 R Bhalla 先生担任委员会的秘书，向委员会介绍了秘书处的代表。会计事务科科长 J.-Y. Cossette 先生和预算官员 L. Lim 女士担任副秘书长。战略规划官员 A. Bilaver 先生和会计官员 X. Liu 女士担任助理秘书。财务官员 A. Byrne 先生、应收款股股长 P. Romano 夫人和企业规划官员 L. Hadbi 女士担任联络员，A. Borsellino 女士，财务处处长个人助理，担任行政委员会的行政书记。

工作安排

7. 在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主席表示了他对本届会议的期望，并指出财务委员会和理事会会议已对所有项目进行过深入的讨论。因此，为时间和效率着想，预计可以迅速处理委员会的议程，如果可能，还会减少会议次数。特别是，在介绍预算时，Mark Rodmell 先生（联合王国）提议没有必要设立预算工作组和会费工作组，这些小组审议的项目应提交委员会，而不转交给这些工作组。这一提议得到了美国、新加坡和法国等几名成员的支持，委员会一致同意了该项提议。关于预算和经费分摊比额由委员会秘书处介绍，为的是就这两个问题提供详细看法。

8. 委员会一致同意大会今后各届会议不成立会费工作组。

议程

9. 会议审议了全体会议和执行委员会交给行政委员会的项目。

49 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年度报告

50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预算

- 51 确认理事会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 52 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拖欠的会费
- 53 拖欠的会费
- 54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 55 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 56 现金结余/赤字的处置
- 57 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 58 审查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财政年度的支出、批准帐目并审查审计报告
- 59 任命外部审计员
- 60 行政委员会审议的其他财务问题

10. 委员会审议的文件和工作文件，按议程项目顺序列在本报告附录当中（见 页*）。

11. 委员会对每个项目采取的行动，在以下段落中分别做了报告。材料是按照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的编号编排的。

结论

12 委员会表示感谢和赞赏主席 Pierre Tankam 先生以具有专业风格的方式对委员会的工作方式进行协调。委员会并赞扬秘书和主席以其效率确保在一场/一次会议上讨论迅速完成了所有议程项目的讨论，并建议大会今后的会议应该借鉴这一榜样。

*本份报告终稿将予以提供。

议程项目 49：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年度报告

49.1 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的年度报告，以及涵盖 2010 年上半年的补充报告，其中属于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某些部分，由大会全体会议转交委员会进行审议。

49.2 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了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的年度报告，以及涵盖 2013 年头 6 个月的补充报告（Doc 9952、Doc 9975 和 Doc 10001 号文件和补编）当中，题为“财务报表”章节的内容和形式。

49.3 委员会建议全体会议通过年度报告当中题为“财务报表”的章节。

议程项目 50：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预算

50.1 行政委员会收到了由理事会提交的与本组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预算草案相关的 A38-WP/57，AD/8 号工作文件。

50.2 在 2013 年 9 月 26 日举行的行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提交了本组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预算草案（A38-WP/57，AD/8 号工作文件）。主席指出，在制定预算草案时，委员会扩展了本组织战略目标的数量和范围，以期以更加战略性的方式解决全球民用航空所面临的新的优先重点、问题和压力。国际民航组织当前拥有五个战略目标，即：安全，空中导航能力和效率，保安和简化手续，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预算草案保持了基于成果的形式，但新的结构更好地反映了本组织内的管理进程。

50.3 主席重点强调了预算草案中的以下一些要点：(a) 按功能收费以便更好反映如何对实体局进行管理；(b) 加强各地区办事处，包括增加技术援助和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的一个新的分地区办事处；(c) 实行诸如遥控航空器系统、搜寻和援救、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等新举措和附件 19；(d) 根据法定审计员的建议加强人力资源功能；(e) 非洲航空安全全面地区实施计划（非印计划）的额外资源；和 (f) 继续实行多重货币摊款以缓解可能的汇率损失。

50.4 此外，主席强调指出，预算草案将成员国的平均分摊额保持在 2013 年的额度上，与此同时，保留了所有重要、现有的活动，并纳入了更多的举措。为帮助实现摊款的稳定，辅助创收基金将继续捐助预算草案。委员会还获悉，理事会设立的审查计算分摊比额所使用的办法的工作组建议不要改变方法。因此，将继续使用根据大会 A36-31 号决议所批准的办法。

50.5 秘书处对 A38-WP/57，AD/8 号文件所载的 2.865 亿加元的拟议预算做了介绍。秘书处强调，预算草案是零名义增长（ZNG）预算，是根据理事会的指示将 2013 年的摊款作为常项而确定的。预算草案的大约 62% 是用于与方案相关的活动，38% 用于援助活动。预算草案的大约四分之一用于七个地区办事处。秘书处还重申，理事会所批准的预算框架变化已经纳入到预算草案中。预算包括产出，可交付成果、主要绩效指标（KPIs）和目标。预算草案中开列了关于法定审计员所建议的员额和开支性质的更多细节。

50.6 委员会获悉，为了在对摊款所实行限制的范围内满足预算草案中的所有要求，必须净减少 18 个员额，其中包括已采取的几项措施，例如：提高空缺率和减少外出差旅费，主要是总部。秘书处补充说，这种预算非常严格，要求对支出和人力资源管理进行不断的监测，以便保持空缺率。

50.7 委员会注意到理事会关于定期报告绩效管理的要求，特别是关于其目标/指标/具体目标和实施的要求。秘书处将与理事会一道努力，就此商定一套具体的主要绩效指标。

50.8 很多代表团表示支持预算草案，包括利用 2013 年摊款作为基准的零名义增长定义。它们还承认，预算问题工作组没有必要，原因是理事会会议期间的预算问题讨论既深入又面面俱到，为成员国审查建议草案提供了很多的机会。

50.9 主席感谢理事会和秘书处为编制预算草案所做的工作。

50.10 行政委员会支持预算草案，并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关于技术合作方案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的指示性预算估算，以及本组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经常方案预算的决议草案。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50/1 号决议草案：

2014、2015 和 2016 年预算

A. 关于 2014—2015—2016 年预算，大会注意到：

1. 按照《公约》第六十一条，理事会提交了，并由大会审议了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财政年度的年度概算[技术合作方案的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AOSC）的指示性估算]；

2. 按照《公约》第四十九条第五款和第六十一条，大会批准了本组织的预算。

B. 关于技术合作方案，大会：

认识到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主要由实施项目赚取的费用来偿付，这些项目都是由各国政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其他来源等外部供资来源指定国际民航组织执行的；

认识到在援助国政府和受援国政府就相关项目作出决定之前，不可能高度精确地确定技术合作方案；

认识到由于上述情况，下列以加元（CAD）表示的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年度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净预算数字仅为指示性概算：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支出估计数	8 300 000	8 400 000	8 500 000

认识到技术合作是促进民用航空的发展与安全的重要手段；

认识到本组织技术合作方案所面临的境况和采取持续性措施的必要性；

认识到如果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在任何确定的财政年度运行结束时出现赤字，这一赤字应该首先由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基金的累计结余来填补，对经常方案预算的支助要求，应该作为最后的手段；

决定特此批准技术合作方案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的指示性概算，条件是应按照《财务条例》第九条中的规定在年度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概算框架内对指示性概算进行随后调整。

关于议程项目 50 的报告

50-3

C. 关于经常方案，大会：

决定：

1. 按照《财务条例》并在遵守本决议规定的条件下，特此分别为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财政年度批准下列需要支出资金的以加元表示的金额，用于经常方案开支：

战略目标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共计
安全	23,219,000	24,097,000	24,721,000	72,037,000
空中航行能力和效率	17,353,000	17,628,000	18,353,000	53,334,000
保安和简化手续	8,903,000	9,148,000	9,342,000	27,393,000
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	3,138,000	3,178,000	3,534,000	9,850,000
环境保护	4,474,000	4,557,000	5,129,000	14,160,000
方案支助	12,651,000	12,767,000	13,136,000	38,554,000
管理和行政	15,581,000	15,788,000	16,078,000	47,447,000
管理和行政 — 理事机构	7,433,000	7,574,000	8,765,000	23,763,000
核准批款总额	92,752,000	94,737,000	99,049,000	286,538,000
运作批款	92,224,000	94,139,000	98,625,000	284,988,000
资本批款	528,000	598,000	424,000	1,550,000

2. 各年度核准拨款总额按照《财务条例》由以下来源以加元供资：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共计
a) 各国的摊款	86,120,000	88,075,000	92,355,000	266,550,000
b) 来自行政和业务服务 费用基金的偿付款	1,231,000	1,260,000	1,291,000	3,782,000
c) 来自辅助创收基金 结余的划拨款	5,082,000	5,082,000	5,082,000	15,246,000
d) 杂项收入	319,000	320,000	321,000	960,000
合计：	92,752,000	94,737,000	99,049,000	286,538,000

议程项目 51：确认理事会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51.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 A38-WP/251，AD/14 号文件，并注意到，自大会第 37 届会议之后，有一个国家南苏丹加入《公约》并成为国际民航组织的成员国。

51.2 经审议后，行政委员会批准了下文提出的决议草案，并建议大会通过拟议的第 51/1 号决议。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51/1 号决议草案：****确认理事会在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基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大会：

1. 注意到：

- a) 《财务条例》第6.9款和第7.5款规定，如果大会休会期间，理事会应确定新成员国的会费分摊额和周转基金预付款，但须经大会下一届会议批准或调整；和
- b) 理事会就大会第37届会议之后成为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成员国的国家相应采取了行动，下文所列是该国的分摊比额；

2. 确认理事会按照所述比率对以下国家分摊会费和周转基金预付款的行动，该摊款比率自所示摊款日期起开始适用：

新成员国名称	加入日期	摊款开始日期	摊款比率
南苏丹	2011年11月10日	2011年12月1日	0.06%

议程项目 52：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拖欠的会费

52.1 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提出的口头情况报告，情况报告涉及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SFRY）1990 年至 1992 年拖欠的会费。

52.2 鉴于行政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在大会第 37 届会议上同意，只有当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拖欠会费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才将该项目提交大会，因此，没有必要提出正式书面报告，仅注意到这种情况。

议程项目 53：拖欠的会费

53.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使用奖励计划资金以解决长期拖欠会费的 A38-WP/44，AD/5 号文件（关于大会 A34-1 和 A35-27 号决议的报告）。

53.2 委员会还审议了 A38-WP/43，EX/30，AD/4 号文件第 1 号修改稿和第 1 号增编附录 C。这些文件提供了截至 2013 年 9 月 18 日关于拖欠会费问题财务方面以及那些到 2013 年 9 月 20 日被中止表决权的成员国的资料。执行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已经审议过该工作文件，执行委员会在该会议上通过向全体会议所做的口头报告，批准了附录 D 中的决议草案。

53.3 委员会注意到由执行委员会批准并经全体会议在 2013 年 9 月 25 日通过的以下 10/1 号决议。

53.4 行政委员会支持并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关于使用奖励办法以解决长期拖欠会费问题的 53/1 号决议。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A10/1 号决议：成员国对本组织财政义务的履行及如若未能履行所要采取的行动

鉴于《国际民用航空公约》第六十二条规定：任何成员国如在合理期限内未能履行其对本组织的财务义务时，大会可以中止其在大会和理事会的表决权；

大会：

考虑到《国际民航组织财务条例》第 6.5 条规定，各成员国的会费应从与其相关财政年度的第一天起被视为到期并应全额付清；

注意到近年来，拖欠会费的累积大量增加，连同当年会费的迟付，在造成财政不确定的同时，对工作方案的实施构成了障碍，并产生了现金流的严重困难；

敦促所有欠款的成员国就清偿其欠款做出适当的安排；和

敦促所有成员国，特别是当选进入理事会的国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及时缴纳其会费；

决定：

1. 所有成员国应该认识到有必要在年初缴纳其当年应付的会费，以便避免本组织需要提取周转基金弥补亏绌数额；

2. 指示秘书长每年至少三次向所有缔约国发送明细表，表明当年和截至前一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额的最新情况；

3. 授权理事会与拖欠三年或三年以上会费的成员国讨论和缔结清偿对本组织的累积欠款的协议,任何此类清偿办法或安排均须向大会下届会议报告;

4. 拖欠会费三年或三年以上的所有成员国应该:

- a) 毫不拖延地缴纳周转基金预付款、当年会费未付数额并部分清偿其欠款,其数额为欠款总额的 5%; 和
- b) 在上述 a) 中提及的缴纳日期后的 6 个月内,仍无协议的国家应当与本组织缔结一项清偿其拖欠余额的协议,此类协议应规定在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内每年全额缴纳其当年会费和以分期付款方式缴清全部欠款;对于特殊情况,即联合国归类为最不发达国家的那些成员国,理事会可自行决定将此期限延长至最多二十年;

5. 理事会应当进一步加强现行政策,即请欠款的成员国提出清偿提案,按照上述决议条款 4 的规定,清偿长期拖欠的会费,同时充分考虑有关国家的经济状况,包括按照财务条例第 6.6 条,接受用其他货币支付的可能性,只要秘书长可以使用这些货币;

6. 欠款数额等同或超过前三个财政年度摊款总数的国家和那些未遵守按照上述决议条款 4 b) 所签订的协议的国家,将被中止在大会和理事会的表决权,此中止在清偿了按照协议应付的数额后,将立即取消;

7. 被中止在理事会表决权的理事国如果拖欠年度分摊会费或其部分不超过 18 个月,在清偿其拖欠余额后即立刻取消此项中止; 和

8. 大会或理事会也可采取行动恢复一成员国根据决议条款 6 被中止的表决权,条件是:

- a) 它已与理事会缔结规定清偿其未偿债务和缴纳当年会费的协议,并已遵守该协议的条款; 或
- b) 大会确信,该国已表现出公平清偿其对本组织的财政义务的意愿;

9. 经大会根据《公约》第六十二条中止了其表决权的任何国家,可由理事会按照上述决议条款 8 a) 规定的条件恢复其表决权,但其必须表现出公平清偿其对本组织财政义务的意愿;

10. 以下补充措施适用于根据《公约》第六十二条被终止表决权的那些成员国:

- a) 失去主办全部或部分由经常方案提供资金的各种会议、讲习班和研讨会的资格;
- b) 只能收到与向非成员国所提供的相同的免费文件,包括用电子媒体提供的此类文件,以及对国际空中航行的安全、正常或效率至关重要的任何其他文件;
- c) 其国民或代表丧失提名当选官员的资格;

d) 为秘书处职位征聘之目的, 如果所有其他条件相同, 来自欠款国家的候选人将被认为具有来自代表性已达理想水平的国家的候选人的地位 (根据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 即便该国尚未达到这一水平; 和

e) 丧失参加国际民航组织熟悉课程的权利;

11. 只有那些除了当年的摊款外没有未付年度分摊会费的国家, 才将有资格被选举进入理事会、各委员会和机构;

12. 指示秘书长向理事会报告根据第 6 条和第 7 条表决权被中止及中止被取消, 以及据此适用第 10 条规定的措施; 和

13. 本决议取代大会 A37-32 号决议。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决议 53/1:

清偿长期欠款的激励办法

大会,

忆及前几届大会对拖欠会费的增加所表示的关注;

重申所有成员国在应缴会费的日期缴纳其会费的必要性;

注意到按照大会[A38-xx]号决议, 一些国家已被中止在大会和理事会的表决权;

重申所有国家参与本组织活动的极端重要性;

注意到按照惯例已将现金结余分配给那些在实现结余的财政年度已缴纳其会费的成员国; 和

意欲鼓励各国清偿其欠款, 同时对清偿欠款给予奖励;

决定:

1. 现金结余的分配, 限制在在结余分配之日已在实现结余的财政年度缴纳其会费的成员国, 对于在有关年度未缴付会费的国家, 终止其分配结余的资格, 但已缔结协议并已遵守其协议条款的那些国家除外;

2. 拖欠会费三整年或三年以上的成员国, 如果已有清偿长期未缴付欠款的现行协议或已缔结此类协议并已遵守其协议条款, 即使尚未缴纳已实现结余的财政年度的会费, 也应享有其在所分配的现金结余中占有的份额;

3.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现金结余的可用情况，成员国付款中只有超过前三年摊款数额的那一部分和按照大会 A37-32 号决议之决议条款 4 签订的协议所规定的所有应付分期付款，应当保留在一单独账户上，为航空保安活动和与航空安全和/或加强国际民航组织方案的高效执行有关的新的和未预见到的项目的支出提供资金，此类行动应在理事会的控制之下，并应向大会下届常会报告；

4. 要求理事会密切追踪未缴付会费的问题，以及奖励办法对各国缴纳欠款的影响，并向大会下届常会报告包括要审议的其他措施在内的其努力的结果；和

5. 本决议取代大会第 A35-27 号决议。

议程项目 54：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68.1 行政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视了关于拟议的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三年期分摊比例表草案的 A38-WP/93，AD/13 号文件。

68.2 会上澄清，对有关方法没有做任何改变，因此，将继续维持现用的摊款原则。

68.3 行政委员会建议全体会议通过决议草案 54/1。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决议 54/1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大会：

1. 决定应当按照 A38-WP/93，AD/13 号文件附录中提出的比例来确定，根据《公约》第七章第六十一条，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各成员国的摊款额。

议程项目 55：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55.1 行政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 A38-WP/42, AD/3 号文件，其中报告了周转基金资金数额的充裕性、本组织的财政情况和影响该基金必要数额的财政趋势。委员会注意到理事会关于下一个三年期将周转基金数额增加到 800 万美元所采取的行动。如果必要，委员会同意向大会建议授权理事会将周转基金数额增加到 1 000 万美元，下一个三年期的借贷能力保持在 300 万美元。

55.2 委员会在审议后建议通过以下决议。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决议 55/1****周转基金**

大会：

1. 注意到：

- a) 按照第 A37-28 号决议，理事会报告且大会也审议了周转基金的足够数额以及有关借款权的问题；
- b) 近年来，拖欠会费的累积，连同当年会费的迟付，在造成财政不确定的同时，对工作方案的实施构成了日益增长的障碍；
- c) 根据过去的趋势，周转基金额度可能不足以满足可预见的将来之需求的风险很高；
- d) 经验表明，通常某些国家在年初应缴会费时，没有予以缴付，国际民航组织甚至都不能指望这些国家在有关年度的年底前缴纳会费，某些成员国对于公约规定的其财务义务的这种令人不可接受的逃避行为正在造成本组织内严重的潜在财政危机，可能影响到全体成员国；
- e) 只要现金流仍不确定，国际民航组织便需要周转基金作为缓冲，利用该基金偿付其不可避免的现金承付款项；和
- f) 理事会于 2013 年 2 月审查了周转基金额度，并决定如果应收摊款的未付余额不减少的话，则可能必须上调周转基金的额度。尽管应收摊款的余额从 2011 年至 2012 年略微减少了 6.0%，但应收摊款从 2010 年至 2012 年却增加了 3.0%。

2. 敦促：

- a) 所有成员国尽早缴纳当年应付的会费，以便减少本组织不得不从周转基金中提款和倚靠外部借款的可能性；和
- b) 如同[A38-xx]号决议所呼吁的那样，拖欠会费的成员国尽快履行对本组织承担的义务。

3. 决定:

- a) 周转基金额度应提高到 800 万美元;
- b) 理事会应当不迟于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1 月, 每年继续监测周转基金的额度, 以决定在该年度或下一个年度是否迫切需要提高;
- c) 如果理事会确定有这种必要, 周转基金额度应定为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但须允许比额表核准后成为本组织成员的新国家缴纳的预付款将使该额度有所提高。对周转基金的这些调整将基于核准提高周转基金额度的年度内生效的比额表;
- d) 授权秘书长, 经理事会财务委员会事先核准, 通过从外部借贷履行本组织即期义务所需的金额, 为不能从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中供资的经常和补充经费筹资, 并要求秘书长尽快偿还这些资金; 本组织此类负债的未清偿总额在三年期间的任何时候都不得超过 300 万美元;
- e) 理事会应当向大会下届常会报告:
 - i) 根据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经验, 周转基金的额度是否足够;
 - ii) 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的财政状况是否表明需要向成员国摊款以弥补拖欠会费造成的现金亏空; 和
 - iii) 借款权额度是否适当。
- f) 本决议取代 A37-28 号决议。

议程项目 56：现金结余/赤字的处置

56.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视了关于现金结余/赤字处置的 A38-WP/41，AD/2 号文件。

56.2 委员会注意到，2012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年度财务结果显示，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出现了 850 万美元的现金赤字。委员会注意到，这笔赤字被认为是暂时的，可以通过成员国立即支付所有拖欠摊款而被消除。委员会确认，没有必要向成员国摊款来弥补这笔赤字。

议程项目 57：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57.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期间，审查了 A38-WP/40，AD/1 号文件，其中载有对《财务条例》第 5.6 款和第 7.6 款的修订。

57.2 在对《财务条例》的拟议修改进行的审查结束后，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57/1。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决议 57/1****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鉴于理事会尊重大会批准本组织预算和拨款的立场；

鉴于理事会能够定期召开会议处理影响拨款数额的紧急情况和事态发展；

鉴于理事会需要具有在大会休会期间应对财务需求变化的灵活性；

大会决定：根据《财务条例》第 14.1 款，确认对以下所载的《财务条例》第 5.6 款和第 7.6 款的修订。

条例编号	编辑修改	新修订的案文
5.6	秘书长可以决定，将大会每三年一届的常会之间任一财政年度拨款的任何未用余额，结转到下一年度，数额限制在用于每一战略目标或辅助战略的每笔拨款的 10% 以下；对于高于这一比例的数额，理事会可以不考虑财务条例第 5.9 款为其规定的、在各战略目标或辅助战略之间转拨款项的授权，而做出决定。已用和结转拨款的总额，不得超过核准拨款总额加上从上一一年结转的数额之和。任何未用拨款的余额和未结转到下一年的拨款，均应当注销。	秘书长可以决定，将任一财政年度拨款的任何未用余额，结转到下一年度，数额限制在用于每一战略目标或辅助战略的每笔拨款的 10% 以下；对于高于这一比例的数额，理事会可以不考虑财务条例第 5.9 款为其规定的、在各战略目标或辅助战略之间转拨款项的授权，而做出决定。已用和结转拨款的总额，不得超过核准拨款总额加上从上一一年结转的数额之和。任何未用拨款的余额和未结转到下一年的拨款，均应当注销。
7.6	基金和普通基金所得收入，包括投资收入和周转基金所得银行利息，应当记入该项普通基金，但下列情况除外： a) 作为杂项基金。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投资所得收入和银行利息，应当作为杂项	基金所得收入，包括银行利息，应当记入该项基金，但下列情况除外： a) 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投资所得收入和银行利息，应当作为杂项收入记入普通基金；和

条例 编号	编辑修改	新修订的案文
	<p>收入记入普通基金；和</p> <p>b) 为支持技术合作方案而成立的各项基金投资所得收入和银行利息，应当记入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基金（AOSC）或按照与捐助方协定规定记入捐助方。</p>	<p>b) 为支持技术合作方案而成立的各项基金投资所得收入和银行利息，应当记入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基金（AOSC）或按照与捐助方协定规定记入捐助方。</p>

议程项目 58：审查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财政年度的支出，批准帐目并审查审计报告

58.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 2010 年的 A38-WP/58, AD/9 号文件和经修订的 Doc 9969 号文件；关于 2011 年的 A38-WP/59, AD/10 号文件和 Doc 9987 号文件；关于 2012 年的 A38-WP/46, AD/7 号文件和 Doc 10015 号文件所列本组织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相关的审计报告，以及 A38-WP/60, AD/11 号文件附录 B 中所载的综合决议草案。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综合决议

决议 58/1：本组织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财政年度账目的核准及对其审计报告的审查

鉴于本组织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财政年度的账目和作为国际民航组织外部审计员的法国审计法院 — 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联合外部审计团成员 — 提交的有关这些账目的审计报告在缔约国传阅后已提交给大会；

鉴于理事会已经审查了审计报告，并已将其提交大会审查；和

鉴于按照《公约》第八章第四十九条第六款，已对各项支出进行审查；

大会：

1.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0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审计报告中的建议发表的评论；
2.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1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审计报告中的建议发表的评论；
3.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2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审计报告中的建议发表的相关评论，以及关于外部审计员前些年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4. 批准 2010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
5. 批准 2011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和
6. 批准 2012 年财政年度经审计的账目。

议程项目 59：任命外部审计员

59.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注意到了 A38-WP/45，AD/6 号文件，其中报告了理事会为任命一名外部审计员来审计本组织下一个三年期账目而采取的行动，并按照《财务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寻求大会上认可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59.2 最后，委员会建议并请大会确认，任命意大利审计法院共同体和国际事务审计厅厅长 Giuseppe Cogliandro 先生作为国际民航组织 2014、2015 和 2016 财政年度账目的外部审计员；和

59.3 因此，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59/1。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决议 59/1

任命外部审计员

大会：

1. 注意到：

- a) 财务条例规定，在经大会确认的情况下，应由理事会为本组织任命一名外部审计员；和
- b) 按照《财务条例》第 13.1 款的规定，理事会审查了成员国在 2013 年提交的任命，并批准了对意大利审计法院—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联合外部审计团成员—共同体和国际事务审计厅厅长 Giuseppe Cogliandro 先生作为国际民航组织 2014、2015 和 2016 财政年度账目的外部审计员的任命。

2. 表达其对法国审计法院第一院长 Didier Migaud 先生诚挚的谢意，感谢其在 2008-2013 年期间作为国际民航组织的外部审计员为本组织提供的优质服务及其在此期间向国际民航组织的官员和各部门提供的有效协助；和

3. 确认：

- a) 理事会所采取的行动，即任命意大利审计法院共同体和国际事务审计厅厅长 Giuseppe Cogliandro 先生担任国际民航组织 2014、2015 和 2016 财政年度账目的外部审计员。

议程项目60：需要行政委员会审议的其他事项

60.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行政委员会秘书提交的 A38-WP/60，AD/11 号文件，注意到因取消会费和预算两个工作组而不再需要的职权范围草案，并提请大会通过由议程项目 58 产生的题为“本组织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财政年度账目的核准及对其审计报告的审查”的经整合的决议草案。

—完—